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4,000万元(含),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为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若按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6.00元/股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763,230股至1,538,46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区间为0.4160%至0.832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价格以实际回购时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2)。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26.00元/股调整为25.6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5-061)。

公司已于2025年9月3日实施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25.63元/股调整为25.3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25-067)。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披露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512,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8%,最高成交价为26.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59

元/股,累计成交金额为10,389,041.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26.0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进行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直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证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委托的;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该成交价格为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前的回购价格,未进行除权除息。)

三、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512,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8%,最高成交价为26.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59

元/股,累计成交金额为10,389,041.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10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向回购股份的股东会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披露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512,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8%,最高成交价为26.4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59

元/股,累计成交金额为10,389,041.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10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宋利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对董事会会议召集和主持工作负责。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三、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四、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五、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七、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八、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九、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三、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四、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五、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占90%

会议审议情况:会议由宋利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十六、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召集人:宋利明先生,杨雪松先生、许幸民先生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宋利明先生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占董事会有权表决的董事9人,